

关于申报 2020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、研究机构及有关单位：

教育部社科司下发了《关于 2020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文件，请组织教师积极申报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要尽快组织全体教师、科研人员认真学习申报通知文件，领会、把握文件精神，组织好团队建设、专家指导、项目汇报和项目点评等工作。

二、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（教授、学科团队成员、承担校青年科研项目的负责人、博士生导师和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），必须选择一类 A 级项目申报。

三、本次申报类别包括：规划基金项目、青年基金项目、自筹经费项目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专项、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（该项申报通知稍后公布）。

四、学校定于 9 月 1 日上午 8:30 在博学楼二层 224 会议室举办“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一般项目精品申报书和申报新要求解读”讲座，请各单位通知申报人员准时参加，并填写拟申报人员信息表，于 8 月 31 日上午前发送指定邮箱。

五、预计 9 月中旬学校将组织一次项目申报书一对一辅导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六、本次申报采取网上填报方式，高校辅导员专项由于限项申报，须于9月17日报送一份纸质版申报材料，其它项目无须报送纸质材料，我校网报截止时间9月24日（周二）上午8:00。

联系人：郝志鹏 俞美丽

联系电话：7666721，7637807

邮箱：kjcymb@126.com

相关链接：一般项目申报通知（[点击](#)）、高校辅导员专项申报通知（[点击](#)）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专项申报通知（[点击](#)）

附件：各单位拟申报人员信息表

